

國立中山大學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0 次行政會議

會議紀錄

時間：109 年 1 月 8 日(三)上午 8 時 30 分~中午 12 時 05 分

地點：本校行政大樓 7007 會議室

主席：鄭英耀校長

紀錄：吳美琪

【出席人員】

蔡副校長秀芬、陳副校長陽益、黃副校長義佑、李教務長宗霖、周研發長明奇、游院長淙祺、吳院長明忠、李院長志鵬、黃院長三益、李院長賢華、張院長其祿(李副院長予綱代)、蔡院長敦浩、楊學務長靜利、邱總務長日清、郭國際長志文、高產學長崇堯、賴處長威光、李中心主任美文、吳中心主任基逞、陳人事主任怡秀、盧主計主任貴美、楊代理主任秘書育成

【列席人員】

中山附中陳校長修平、校務研究辦公室郭主任紹偉、莊皓鈞同學、林穎璨同學

壹、指示及交辦事項(略)

貳、確認前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確認)

為使法規更臻周全，有關全英語學位學程聘任之本國籍教師，得否納入本校「獎勵教師全英語授課試行要點」之獎勵對象，請教務處重新研議之。(辦理單位：教務處)

執行情形：擬通盤瞭解全英語學位學程之聘任教師結構及教學意見調查結果，再研擬修正法規。

參、專案報告

一、《學校教室空間使用率情形》---報告人：教務處李宗霖教務長

※主席裁示：

一、請教務處將教室空間使用資料提供各學院及系所主管

參考，自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採階段性逐步調整，各學院至少須釋放 2 間教室，由學院統籌控管，並告知教務處。

二、自 109 學年度起(109.8.1)一般教室及多功能教室等 2 類教室排課使用率，以不低於 50%為原則。

二、《英文網頁之更新與建置》-----報告人：國際處郭志文國際長

※主席裁示：

一、原定各單位英文網頁更新與建置應於 108/12 月底前完成，惟經國際處盤點檢核多數單位仍有未完善之處，如法規及表單不完備，請各單位務必於 109 年 4 月 30 日前完成更新上線。

二、本校各編制內及任務編組之研究中心均應建置英文網頁。

三、為順應手機行動版網頁使用越趨普及，請圖資處規劃開設如何將電腦版網頁增設手機行動版網頁等相關課程，並由各單位自行維護網頁。

四、各單位在建置英文網頁如有經費上之協助，學校將予以支持，惟若未達到預期目標及品質，將列入年終考績(核)審酌參考。

五、有關各單位英文網頁之後續追蹤管考，請黃義佑副校長負責督導。

三、《全校整體用電專案報告》-----報告人：總務處邱日清總務長

※主席裁示：

近 3 年來投入許多經費改善校園基礎建設(如 LED 燈具、太陽能光電系統、汰換冷氣等工程)，總用電量應是合理降低，唯 108 年總用電量較 107 年同期用電微幅增加 1%。為能提升全校能源效率及合理的用電，請總務處針對用電行為規劃適當之管控機制，並能落實管理，以打造永續綠色校園。

四、《學生論文抄襲改善建議案》---報告人：教務處李宗霖教務長

※主席裁示：

- 一、為防止學術抄襲及提升研究生論文品質，自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109.2.1)本校碩博士生論文(含在職專班)均應經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檢核，論文相似度標準由各系所自訂，並經指導教授簽署論文比對結果後，始得進行學位考試。至目前仍進行學位論文考試之研究生，亦一律經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檢核。
- 二、學位論文公開選項為立即公開及延後公開，其中延後公開以五年為原則，如有特殊情形者，則另案專簽申請。
- 三、指導教授因督導研究生論文不周違反學術倫理，將視情節提送校教評會、教師評鑑、彈性薪資等委員會審議，作為續聘、升等、評鑑、彈性薪資等教學績效評議之依據。

五、《學位論文公開管理規範》-----報告人：圖資處賴威光處長

※主席裁示：

有關碩博士紙本論文及電子論文公開選項裁示如下：

一、紙本論文：

- (一)立即公開：由學生及指導教授簽章。
- (二)一至三年公開：由學生及指導教授簽章。
- (三)四至五年公開：經指導教授及系所主管認定，並檢具證明資料及敘明原因。

二、電子論文：

- (一)立即公開：由學生及指導教授簽章。
- (二)一至三年公開：由學生及指導教授簽章。
- (三)四至五年公開：經指導教授及系所主管認定，並檢具證明資料及載明原因。
- (四)其他(六至十年)：經指導教授及系所主管認定，並檢具證明資料及載明原因。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中午 12 時 05 分)